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 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4. 会议由董事长李伟先生主持，董事吴定刚先生、寇化梦先生、史强先生、雍凤山先生、滕光胜先生、干胜道先生、任佳先生、路应金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根据国家相关会计准则要求，以及公司会计政策、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公司对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应收款项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减值测试，同意对可能发生坏账风险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018 年一季度母公司及子公司合计计提坏账准备为 20,247,535.71 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处置非流动资产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按照国家有关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同意公司对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部分已经无使用价值或其继续使用带来的成本超过所产生经济效益的非流动资产进行处置。该部分非流动资产（含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8,966,247.53 元，账面价值 10,014,900.94 元，扣除取得的处置收入 13,649,070.53 元，净收益 3,634,169.59 元计入当期损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